

# 荥阳市林业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荥阳市林业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省、市关于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和部署，紧紧围绕年度林业重点工作，不断规范我局办事公开和政务公开，把公开透明原则贯穿于林业工作的全过程，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具体做法如下：

(一) 关于主动公开。2022年，通过郑州市人民政府网发布各类政务信息16条。其中，通知公告12条，报告2个，财务与资金管理2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局收到3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信函邮寄2件，现场接收申请1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办结。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规范性文件方面。我局全年就信息公开未发布规范性文件。二是我局在信息公开前，由有关人员进行审查核实，再上网公开；重要内容提交局领导进行审查后再公开；公开后，接受群众查询，及时纠正公开中可能出现的错误。三是其他机制建设方面。我局实行线上线下并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线上是把网站设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线下是发挥公示栏、滚动显示屏和发放资料等宣传方法的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实效性、覆盖面。

(四) 平台建设情况。我局在郑州市人民政府网站设立的荥阳市政务公开栏目根据工作需要发布动态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一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政务信息公开配套工作等方面与公众的需求还存有差距，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提高；二是在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力度还有待加强，政策解读的全面性还有等加强。

##### (二) 改进情况

针对存在问题，我局将进一步完善工作机构制度，加强人员力量配备，准确定位职责，确保数据真实可查，发挥监督、规范作用；与各相关业务部门做好沟通衔接，加快调整更新相关信息；同时，抓好一般内容公开的同时，重点抓好重大建设项目、涉林政策法规解读公开。2023年，我局将继续按照《条例》和省市相关要求，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意识和工作能力，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提升公众满意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